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湘教通〔2025〕156号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2025年度全省中小学（含基层）正高级 职称和省直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属有关单位人事（职改）部门：

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5年度全省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湘人社函〔2025〕29号）等文件要求，现就做好2025年度我省中小学正高级职称（含基层正高）和省直中小学副高级、中级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条件

（一）申报范围

1.普通中小学、职业中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专门学校及省、市、县教研室和校外教育机构中，具备相应的教师资格及专业知识和教育教学能力，在教育教学一线任教，切实履行教师岗位

职责和义务的教师。严禁超范围违规申报推荐。

2.申报基层中小学正高级还需要满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满 54 周岁，且能到设岗的乡村学校服务 6 年。

3.当年度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人员（按规定办理了延长退休年龄手续的除外）、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人员、党政机关（含参公管理单位）和部队转业调入转入中小学（幼儿园）不足一年的，不属于年度申报范围。

（二）申报条件

1.申报条件按照《关于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5〕79 号）、《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职称申报评价及管理办法》（湘职改办〔2019〕8 号）、《关于建立湖南省基层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湘职改办〔2020〕13 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有关规定执行。

2.参加全省中小学正高或基层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种类型的职称。符合基层中小学正高级教师申报条件的教师需跨校、跨行政区域“对岗申报”，并向设岗学校的主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行政部门提交书面申请，签订服务期限协议。其中，跨行政区域申报的，申报人需将签订的协议报所在学校及学校主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教育部门审核同意。

3.因涉嫌经济或其他重大问题正在立案审查尚未结案，或被采取强制措施和受刑事处罚期间，不得申报参加职称评审。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执行《关于党纪政务处分决定执行工作的实施办法（试

行)》(湘纪发〔2022〕3号)。

4.晋升职称一律须提供下一层级中小学教师系列职称。

二、推荐数额及要求

(一) 推荐数额

2025年度中小学正高级共评审300人。各地以2024年专任教师数、副高级教师数为基数，并适当向空岗数较多的地区倾斜，按照1:1.5的比例核定各市州及省直单位推荐指标数(附件1)。

(二) 推荐要求

1.对岗推荐。各地应按有关规定统筹使用中小学教师正高级空缺岗位，已设置正高级岗位的教研机构、校外教育机构使用本单位正高级岗位，不得挤占中小学教师正高级统筹岗位。

2.注重均衡。各市州推荐人选的结构要与辖区教师队伍规模相适应，注重学校均衡。同一学校(单位)推荐人数不超过1人；向一线教师倾斜，优先推荐长期担任班主任工作和近五年教学工作量多且业绩突出的教师，担任学校和校外教育机构领导职务(包括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校外教育机构正副职)推荐人数不超过30%；向乡村教师倾斜，原则上乡村教师推荐比例不少于10%；注重学科均衡，落实五育并举和人才培养要求，适当加大科学类学科和体育美育等学科教师的推荐力度。

3.2025年度需设置基层中小学正高级岗位的县市区，应结合本区域中小学布局调整和教师队伍优化配置的要求，科学设置岗位，吸引城区优秀中小学教师到乡村学校任教。各地人社和教育部门按

照《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明确设岗学校和岗位要求（优先设置在亟需优秀教师的县域高中），原则上农村人口超过10万的县（含县级市、区）不超过1人。各地设岗年度方案由各市州人社、教育行政部门汇总，于2025年9月24日以前将电子版（含Word和PDF盖章扫描件）发送至指定电子信箱（hnsjytzgb@163.com），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审核同意后，再通过市州人社、教育行政部门政务网站等向社会公布。逾期未报视为放弃设岗。

三、推荐程序

（一）制定方案。各市州教育和人社部门及省直有关单位和学校，结合本地本校教师队伍建设实际及岗位空缺情况，制定本地区本校推荐方案，并在本地区本校公布申报条件、工作程序、时间安排、监督举报电话及邮箱等相关事项。

（二）个人申报。2025年度继续采取网上申报与线下申报相结合方式。申报人员参评材料分为资格审查材料和业绩评审材料（见附件5）。参评材料中有关业绩、资质等有效截止时间为8月29日（含），其后取得的学历证书、论文著作（版权页所载日期）、获奖证书、发明专利证书、业绩成果等，不作为2025年度中小学（含基层）正高级职称和省直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的有效参评材料。申报人最迟在9月30日之前按照规定流程和要求上传申报材料。同时，纸质材料报送流程与往年一致，材料一经报送不得随意更换。

（三）单位推荐。所在单位要对申报人进行考核推荐，组建由学校、同行、家长组成的推荐工作组，对申报人的参评材料和课堂教学情况进行核实，参评材料（学历、资历、成果、论文、年度考

核结果、服务基层、工作业绩、教学工作量、是否破格、违纪违规情况等）、《评审表》要在单位显著位置张榜或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未经审核和公示程序的，不得推荐参评，已评审通过的不予备案。

（四）逐级审核。各市州和县市区教育、人社部门按照职责对申报人材料进行审核把关、推荐，对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进行确认。民办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按学校审批权限纳入各市州计划内组织推荐。省直有关单位编制外专技人员被单位聘用但未纳入岗位设置管理范围的，申报中小学教师职称由所在单位出具未纳入岗位设置管理范围的佐证材料并由档案托管的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申报推荐。

（五）实地考察。推荐正高级职称需进行现场实地考察。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制定考核方案后组织实施，同步现场录制教学视频并提交视频，教学视频一经录制后不得更改和重录。省直单位申报由省教育厅组织实施（附件3）。

（六）省级评审。省教育厅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是否符合申报条件进行复核，经公示无异议的列入高评会。通过审阅材料、观看教学视频（仅限正高级）和面试答辩的方式进行集中评审，综合平衡、择优确定评审拟通过对象。面试答辩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材料要求

2025年度中小学教师系列高级职称资格申报材料 and 业绩评审材料及要求（见附件5），申报人自行下载审阅。

（一）现场教学视频。参评人员按正常教学进度及教学内容进行授课，所授课程与申报学科一致，并按要求现场录制。授课视频要真实体现课堂教学的全部师生教学活动实况。视频文件格式为MP4，声画清晰，师生同镜，一镜到底，不得编辑、剪切；视频时长为当地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一节课的时长（非规范时长的长短课等，请当地教育行政部门作出情况说明）。授课视频可另加片头，片头时长5-8秒，蓝底白字，应包含任教学科、年级、授课者姓名、所在单位、授课时间等信息。

（二）论文、著作、课题、荣誉等材料。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申报人所在学校要加强对申报人提交的发表论文、期刊、著作的审核，严厉打击论文代写代发、虚假刊发等违纪违规行为，要登录国家新闻出版署官网查询期刊的CN刊号或著作（含教材、译著、新课程开发等，下同）的CIP数据核字号，确认是否合规；要利用中国知网、维普网、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查询公开发表的论文要是否真实，并提供查询的相关佐证材料（可截图保留打印）。

（三）各地各单位从职称网上申报评审系统导出申报参评人员花名册，按要求补充相关信息，形成《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基本信息花名册》（见附件4），报送省教育厅职改办（用A4纸打印，同时提供表格电子稿）。申报参评人员花名册、评审表、公示材料、其他参评材料及材料袋封面等信息须准确一致。

（四）各市州须报送统一报送申报参评人员实地考察材料（制作“×××同志申报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实地考察材料”目录、封面，

并按实地考核项目表的排列顺序将全部考核资料装订成册)。

(五)参评材料集中报送时间为2025年10月27日至29日(地点另行通知)，逾期不予接收。

五、其他事项

(一)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要求。各地各单位要将师德师风评价贯穿于推荐和评审全过程。认真落实《湖南省职称评审监管实施办法》(湘人社〔2025〕23号)，充分听取同级纪检监察部门的意见，从严审核申报人员材料。对师德失范、学术造假和伪造材料行为“零容忍”，一经发现取消申报人参评资格。已取得职称的，撤销职称，3年内不得申报。对不履行审查职责的单位，给予通报，并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二)民办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按学校审批权限纳入各市州计划内组织推荐。省直有关单位编制外专技人员被单位聘用但未纳入岗位设置管理范围的，申报中小学教师职称由所在单位出具未纳入岗位设置管理范围的佐证材料并由档案托管的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进行申报。

(三)各地各单位要指导申报人按照精简、精准的要求提供评审材料，做到目录清晰、排列有序、分类精准、真实有效、数量适当。佐证材料应以任现职以来的材料为主，突出个人优点和工作业绩，减少过时、无效材料堆积，避免同一佐证材料反复使用。参评人申报及评审材料最多不超过2个材料袋(使用厚度不超过8厘米)，不可使用塑料袋和档案盒作为材料袋。

（四）其他事项按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5年度全省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湘人社函〔2025〕29号）规定执行。

联系人：省教育厅教师工作与师范教育处（省教育厅职改办）
邓老师、张老师；联系电话：0731-82990352、0731-84117881；
电子邮箱：hnsjytzgb@163.com。

- 附件：1.湖南省2025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推荐名额分配表及报送材料时间
2.湖南省2025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推荐人员数与比例统计表
3._____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实地考察项目表
4.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基本信息花名册
5.湖南省2025年度中小学正高级职称评审表格及要求

湖 南 省 教 育 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5年9月3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湖南省 2025 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推荐 名额分配表及报送材料时间

序号	市州（单位）名称	推荐名额	报送时间
1	长沙市	55	10 月 27 日上午
2	株洲市	23	10 月 27 日上午
3	湘潭市	15	10 月 27 日上午
4	衡阳市	47	10 月 27 日下午
5	邵阳市	46	10 月 27 日下午
6	岳阳市	30	10 月 27 日下午
7	常德市	29	10 月 28 日上午
8	张家界市	12	10 月 28 日上午
9	益阳市	23	10 月 28 日上午
10	郴州市	35	10 月 28 日下午
11	永州市	41	10 月 28 日下午
12	怀化市	34	10 月 28 日下午
13	娄底市	29	10 月 29 日上午
14	湘西州	21	10 月 29 日上午
15	省直	9	10 月 29 日上午
总 计		449	

附件 2

湖南省 2025 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推荐人员数与比例统计表

填报人：市州教育（体）局（公章）：

学段	2025 年度 推荐 人数 合计	其中专任教师推 荐人数及比例 (>=70%)		其中学校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其他教学机构 正副职领导推荐人数及比例（<=30%）						其中乡村教师推 荐人数及比例 (>=10%)	
				校（园）级党政 正副职领导		教学机构 正副职领导		小计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幼儿园											
小 学											
初 中											
高 中											
特殊教育											
教学机构											
其 他											
合 计											

附件 3

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职称实地考察项目表

申报人所在单位: _____

申报 学科	项 目	考评内容	完成情况
	座谈调查	师德师风	
	现场听课（含现场录制一堂完整授课视频）	教学水平	
	民主测评	同行公认度	
		家长（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率（教学机构除外）	

备注:

- 1.实地考察内容包括参评对象的“教师师德师风”“教学能力和水平”“民主测评”等方面，主要是通过听课、测评、问卷、座谈、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
- 2.各市州在组织申报推荐中小学正高级教师时要高度重视实地考察工作，具体操作办法、所占权重由各市州根据本地实际情况予以制定。

考核组成员（签名）:

考核组负责人（签名）:

_____市（州）教育（体）局（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基本信息花名册

填报人：_____ 核准人：_____ 市州教育（体）局（公章）

序号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副高任职 年 限	行政职务	学段	工作单位	申报类别	是否为 乡村教师
示例	张三	男	1965-03-23	本科	17	副校长	高中	长沙市***中学	专任教师类	否
	李四	女	1966-05-20	本科	15	园长	幼儿园	湘潭市***幼儿园	校园长类	否
	王五	男	1970-05-29	本科	13	无	小学	常德市***教研室	教研人员类	否
	赵六	女	1980-05-29	本科	9	教务主任	初中	岳阳市***中学	专任教师类	是
	...									
	...									

注：1.申报类别填写为：专任教师类、校园长类（含校园长、书记正副职）、教研人员类（其他类别的统称）；2.乡村教师系指县市区人民政府驻地以外的乡镇中心区、乡村学校教师。